

商洛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加强乌鲁木齐等重点地区来商人员 健康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成员单位：

当前我市已连续五个月未出现本土疫情，疫情形势持续好转。但境外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国内疫情反弹风险持续存在。7月15日公布新疆乌鲁木齐天山区某广场某营业厅发现一例新冠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发现无症状感染者3例。为切实巩固我市疫情防控效果，按照省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电话通知要求，加强乌鲁木齐等重点地区来商人员健康服务工作，避免疫情输入和反弹风险，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夯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各县区、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以及各单位要提高对当前疫情防控严峻性的认识，从“四方”责任、“四早”措施落实、科学精准疫情处置等方面，扎扎实实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

二、加强预检分诊排查和核酸检测工作。经过前期提升改造，我市新冠核酸检测能力有了大幅提高。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切实加强预检分诊，对来自新疆乌鲁木齐，特别是天山区的人员仔细询问旅居史。所有发热门诊要严格落实对就诊患者的登记，扫码、测温、留观及核酸检测等措施。对发现的确诊病例及时报告并转入定点医院治疗，待排除和疑似病例及时进行隔离医学观察、做

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坚决防止院内感染。

三、加大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管控力度。近期随着国内疫情形势持续向好，各县区出现了松懈和麻痹思想、街头不戴口罩的群众也日益增多。各县区、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以及各单位要按照我省应对疫情相关防控指南，严格落实商场等密集场所戴口罩、测温、查证、验码、登记、通风、消毒等措施，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身体健康。商场等单位务必建立员工健康监测制度，每日对员工健康状况进行登记，身体不适时应及时就医。有条件的地方推荐顾客自助购物、非接触扫码付费、尽量减少排队时间。加大对超市商场从业人员的核酸检测力度，检测费用由企事业单位或个人承担。

四、加强对乌鲁木齐来商返商人员健康监测。各社区加强外来人员的健康码查验和体温测定，通过电话咨询、上门服务等方式做好健康监测管理。根据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公布的中高风险地区，适时将来自于乌鲁木齐尤其天山区的来商返商人员纳入社区网格化管理。

商洛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7月17日